

專案質詢

8-5-9-034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鑑於 2 月份失業率有機會降至 4% 以下，主計總處昨揭曉結果，2 月失業率不降反升至 4.09%，較 1 月的 4.02% 上升了 0.07 個百分點，因轉職空窗期產生的失業人口就達 6,000 人，讓失業總數再度飆破 47 萬人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政院主計總處日前公佈，2 月失業率 4.09%，失業人數為 47 萬人，較 1 月增加 8,000 人。其中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增加 6,000 人，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增加 4,000 人。
- 二、國勢普查處副處長羅怡玲表示，台灣 2 月份的失業率雖趨緩和，但仍比香港 3.1%、南韓 3.9% 來得高，年輕族群的失業率雖低於多數先進國家，但仍較亞洲鄰國來得高。
- 三、依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（OECD）統計，元月歐元區 15~24 歲青年人失業率 23.4%、美國 14.2%，都高於台灣 12.89%，但韓國 10.1%、日本 6.5% 都比台灣來得低。
- 四、本席認為解決失業問題，應從短期在地經濟需求創造勞動力，總體勞動市場，亦可仿北歐模式，建立完備周延社會安全網，外加讓企業僱用勞工條件更彈性化，才能增加企業用人。